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B类份额参考净值达到或低于0.250元时,将对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交易代码:162907)、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A”,交易代码:150094)和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场内简称“泰信400B”,交易代码:150095)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2018年6月19日,泰信中证锐联基本面4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参考净值为0.203元,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将以2018年6月20日为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截至2018年6月19日,泰信400B收盘价为0.359元,溢价率为76.85%。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泰信400B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泰信400B溢价率可能降低。投资者如果在折算基准日(2018年6月20日)当日盲目投资,可能遭受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0日